

新丰县梅坑河水质保障项目监理（第二次） 招标暂停公告

各投标人：

新丰县梅坑河水质保障项目监理（第二次）于2025年11月26日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丰分中心举行开评标会议，并于2025年12月26日至2025年12月29日进行复评中标候选人公示及复评结果的公示。在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的异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现暂停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，恢复招标投标活动的时间另行通知。

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东省·韶关市）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相关公告信息。

特此公告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

招标人：新丰县梅坑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：新丰县市政工程公司

2025年12月29日

